项目编号：FZC2026-101

富县2025年国土变更调查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服务类）

采购人：富县自然资源局

采购代理机构：富县政府采购管理中心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磋商公告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第三部分　磋商内容及要求

第四部分　商务及合同主要条款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第一部分 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富县2025年国土变更调查项目 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延安市）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6 年11月23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FZC2026-101

项目名称：富县2025年国土变更调查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1,327,100.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富县2025年国土变更调查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1,327,1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327,100.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1	其他服务	富县2025年国土变更调查项目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1,327,100.00	1,327,1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服务期限：详见磋商文件

二、 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富县2025年国土变更调查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2.1《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

2.2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

2.3《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2.4《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

2.5《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2.6《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

2.7《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 财办采〔2020〕15 号）

2.8《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 通知》（财库〔2021〕19 号）

2.9《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4 号)

2.10 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富县2025年国土变更调查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3.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3.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的，须出具身份证，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被授权代表参加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非法人单位的负责人均参照执行）；

3.3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5年度的供应商经审计的财务报告（至少包含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开标前三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4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1年内任意1个月完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明(任意税种)或提供由税务机关开具的无欠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3.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1年内任意1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3.6 书面声明：提供《供应商信用记录书面声明函》（按格式填写，提供原件的扫描件）。经查，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记录的 “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 记录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3.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提供非联合体声明函）；

3.9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3.10供应商需具备行业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测绘乙级及以上资质(专业范围至少包含摄影测量与遥感、工程测量、界线与不动产测绘);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测绘类专业工程师及以上职称证书或注册测绘师专业技术职称，且在本单位已缴纳三个月以上养老保险。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6年11月13日至2026年11月19日，每天上午08:00:00 至12:00:00 ，下午12:00:00 至 18:00:00 （北京时间）

途径：投标人使用捆绑CA 证书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 • 延安市）延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选择电子交易平台中的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 ”身份进入投标人界面进行报名。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 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 2026 年 11 月 23 日 10时00分00秒 （北京时间）

地点：延安市新区为民服务中心 7 号楼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7室

五、开启

时间： 2026 年 11 月 23 日 10时00分00秒 （北京时间）

地点：延安市新区为民服务中心 7 号楼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7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

1.报名登记：投标人使用捆绑CA证书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 ·延安市）延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选择电子交易平台中的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投标人界面进行报名。

2.下载文件：投标人登录延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选择“交易乙方 ”身份进入投标人界面下载招标文件。

3.【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4.本次公告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媒介上发布。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富县自然资源局

地址：富县北教场

联系方式：13992190027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富县政府采购管理中心

地址：富县洛滨路地税大楼601

联系方式：0911-3212914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弥工

电话：13891117088

富县政府采购管理中心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名称	具体内容和要求
1	采购项目	富县2025年国土变更调查项目
	采购预算	1,327,100.00 元
	最高限价	1,327,100.00 元
	公告媒体	《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
2	采购人	1、名称：富县自然资源局 2、地址：富县北教场 3、电话：13992190027 4、联系人：李丽
3	采购代理机构	1、名称：富县政府采购管理中心 2、地址：富县洛滨路税务局 6 楼 601 室 3、电话：13891117088 4、联系人：弥工
4	供应商资格条件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富县2025年国土变更调查项目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2.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2.2《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2.3《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2.4《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2.5《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2.6《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2.7《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2.8《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 2.9《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2.10《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的通知》（陕财办采〔2018〕23号）相关政策、业务流程、办理平台； 2.11《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相关政策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3号)。 2.12《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4号)。 2.13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富县2025年国土变更调查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3.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3.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的，须出具身份证，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被授权代表参加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非法人单位的负

		责人均参照执行）； 3.3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5年度的供应商经审计的财务报告（至少包含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开标前三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1年内任意1个月完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明（任意税种）或提供由税务机关开具的无欠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3.5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1年内任意1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3.6书面声明：提供《供应商信用记录书面声明函》（按格式填写，提供原件的扫描件）。经查，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记录的 “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 记录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3.7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提供非联合体声明函）。 3.9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3.10供应商需具备行业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测绘乙级及以上资质(专业范围至少包含摄影测量与遥感、工程测量、界线与不动产测绘);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测绘类专业工程师及以上职称证书或注册测绘师专业技术职称，且在本单位已缴纳三个月以上养老保险。 **备注：**

		1、以上资格条件为必备资格条件，缺一项或某项达不到要求，按无效文件处理。 2、分支机构参与投标时，磋商响应文件中应附法人出具的授权书。法人只能授权一家分支机构参与磋商，且不能与分支机构同时参与投标。分支机构须提供自己的资格要求证明文件。 3、事业单位参与磋商可不提供财务状况报告、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及税收缴纳证明。 4、磋商文件中要求签字或盖章之处，非法人单位均参照执行。
5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磋商	□是/☑否
6	响应文件有效期	响应文件有效期为自磋商之日起算 90 个日历日
7	现场踏勘	是否组织踏勘：□组织/☑不组织
8	政府采购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否
9	政府采购强制采购：信息安全认证	否
10	政府采购优先采购：节能产品(非强制类)	不涉及
11	政府采购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	不涉及
12	支持中小企业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价格扣除)： 1.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提供服务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 采购人应当根据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确定拟采购项目属性。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应当满足下列条件：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应当由中小企业制造，不对其中涉及的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应当由中小企业承建，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和服务的承

		接商作出要求；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的承接商应当为中小企业，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作出要求。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的行业**
13	支持监狱企业	监狱企业应符合《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文件规定，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复印件，监狱和戒毒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14	其他法律法规强制性规定或扶持政策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下发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15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一）在磋商过程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小组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程序： 1.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响应报价平均值 50%的，即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响应报价平均值×50%； 2.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响应报价 50%的，即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响应报价×50%； 3.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的，即响应报价<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 4.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二）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 1 项至第 4 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30 分钟）内对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以及供应商以前完成类似规模项目与类似价格的业绩证明材料（合同、发票）等。其中，属于第 3 项情形，供应商已随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供应商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应当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在磋商小组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无效。 （三）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16	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地点	1.递交地点：延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 7 室 2.递交方式： （1）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的方式，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指南》； （2）电子投标文件可于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进行提交，逾期系统将拒绝接收。 3.解密方式：不见面开标远程解密；
17	磋商时间和地点	1、时间：2026 年 11 月 23 日 10 时 00 分 2、地点：延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 7 室
18	磋商保证金	本项目不要求磋商保证金。

19	响应文件	（一）投标文件形式 **1.本项目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形式。** 2.编制电子投标文件时，应使用最新发布的电子招标文件及专用制作工具进行编制。并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署、加密、递交及解密等相关操作。 3.电子招标文件下载。投标人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网站〖首页·〉电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后，在〖招标公告/出让公告〗模块中选择项目点击“我要投标”，参与投标活动。然后即可在〖我的项目〗中点击“项目流程>交易文件下载”下载电子招标文件（*.SXSZF）。 注意：该项目如有变更文件，则应点击“项目流程>答疑文件下载”下载更新后的电子招标文件（*.SXSCF），使用旧版电子招标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4.电子招标文件需要使用专用软件打开、浏览。投标人可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网站〖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可以打开电子招标文件。软件操作手册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网站〖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政府采购类）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操作手册》。 5.制作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同样需要使用上述软件进行编制。在编制过程中，如有技术性问题，请先翻阅操作手册，或致电软件开发商。技术支持热线：4009980000。 （二）投标文件语言及有效期

		投标活动的所有文件、资料、函电文均使用简体中文，确需提交其他语言形成的资料，必须翻译成简体中文，如有差异，以简体中文为准。 （三）投标文件的提交 电子投标文件可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网站“电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进行提交，逾期系统将拒绝接收。提交时，投标人应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延安市），选择“首页>电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我的项目”，点击“项目流程”，在打开的“项目管理”对话框中选择“上传投标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SXSTF）。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四）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 1.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且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撤回。 2.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应先从电子交易平台上撤回旧版，再重新提交新版。 3.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五）投标文件要求 **中标供应商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需提供一正两副纸质版投标文件及电子版投标文件 PDF 版本拷贝 U 盘 2 份（注：投标文件应为系统中上传参与评审的带有电子章版本，纸质标书封面处加盖实体红色公章外，均须加盖骑缝章实体红色公章）。**
20	提供服务的时间、地点等	1、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2、项目实施地点：富县自然资源局指定地点
21	结算方式	验收通过后一次性付清

22	履约保证金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保证金：□是/☑否
23	成交服务费	/
24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备案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政府采购合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本项目采购合同通过政府采购平台进行备案。
25	特殊情况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中止电子化采购活动，并保留相关证明材料备查： （一）交易系统发生故障（包括感染病毒、应用或数据库出错）而无法正常使用的； （二）因组织场所停电、断网等原因，导致采购活动无法继续通过交易系统实施的； （三）其他无法保证电子化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上述的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采购活动；影响或者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废标。
26	其他	正文与前附表表述不一致时，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为准。

一．名词解释

采购人：富县自然资源局

监督方：富县财政局

采购代理机构：富县政府采购管理中心

供应商：满足本次磋商要求、具有完成项目能力的供应商

标书：磋商文件与响应文件的统称

成交供应商：磋商小组推荐的供应商

中小企业：磋商文件中所称的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下同）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符合《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划行标准；根据财政部财库〔2020〕46 号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 通知。

二．供应商

1、合格供应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一条及二十二条的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产品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它条件

2、磋商委托

如供应商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3、磋商费用

供应商自行承担参加磋商相关的全部费用，无论磋商的结果如何。

三．磋商文件

1、磋商文件

磋商文件由磋商文件总目录所列内容组成；供应商应详细阅读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在响应文件中对磋商文件的各方面都应做出实质性的响应，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

2、磋商文件的澄清

任何要求对磋商文件进行澄清的供应商，均应在磋商截止期十日前按磋商文件中的通讯地址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对收到的书面澄清将以书面形式在磋商截止期五日前予以答复，并通知其它领取标书的供应商。对文件中有关表述不准确或难以理解或有疑义的内容，各供应商应及时与有关部门人员联系；否则，因此带来的一切不利后果由各供应商自负。

3、磋商文件的修改

（1）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在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五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领取标书的供应商，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与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为方便供应商对磋商文件修改或澄清内容有充分的时间进行补充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可延长磋商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采购代理机构应在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五日前，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领取标书的供应商。

4、质疑提出与答复

（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 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函接收联系人、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等详见磋商公告）。

（2）质疑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提交质疑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委托代理人提交质疑的，必须向其出具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并盖章，加盖单位公章。

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事实依据；

5、必要的法律依据；

6、提出质疑的日期。

备注：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质疑有以下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1、未按规定程序和渠道提出质疑的；

2、超过法定质疑期限的；

3、书面质疑的形式和内容不符合上述要求的；

4、提出的质疑事项已经明确答复的；

5、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不予受理的条件。

（4）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质疑函后七个工作日内做出书面答复。答复内容同时通知与处理结果有关的供应商，但答复内容不得涉及供应商的商业秘密。

5、磋商文件的领取

投标人使用捆绑CA 证书登录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 • 延安市）延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选择电子交易平台中的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进行登录，登录后选 择“交易乙方 ”身份进入投标人界面进行报名，供应商自行转让或复制的磋商文件视为 无效文件，仅作为本次磋商使用。

6、磋商的处理依据

磋商小组有权对在磋商过程中出现的一切问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陕财办采资[2014]143 号《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活动的通知》有关规定，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处理。

7、解释权归属

本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

四．磋商要求

一、磋商文件内容

本次竞争性磋商项目共一个标段：供应商不得将其子目再行分解或只投其中的一部分内容，否则响应无效；磋商、定标、签订合同均以项目为单位进行。

二、供应商资质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富县2025年国土变更调查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如下:

2.1《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 库〔2020〕46 号）；

2.2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 23 号）；

2.3《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2.4《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

2.5《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2.6《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 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

2.7《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 〔2020〕15 号）

2.8《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 （财库〔2021〕19 号）

2.9《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4 号)

2.10 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富县2025年国土变更调查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3.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3.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的，须出具身份证，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被授权代表参加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非法人单位的负责人均参照执行）；

3.3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5年度的供应商经审计的财务报告（至少包含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开标前三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1年内任意1个月完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明（任意税种）或提供由税务机关开具的无欠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3.5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1年内任意1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3.6书面声明：提供《供应商信用记录书面声明函》（按格式填写，提供原件的扫描件）。经查，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记录的 “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 记录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3.7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提供非联合体声明函）；

3.9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3.10 供应商需具备行业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测绘乙级及以上资质(专业范围至少包含摄影测量与遥感、工程测量、界线与不动产测绘);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测绘类专业工程师及以上职称证书或注册测绘师专业技术职称，且在本单位已缴纳

三个月以上养老保险。

三、获取采购文件

以上资格证明文件中**特定资格条件**项为必备资质，缺少一项或某项达不到要求（包括证件的有效性、是否进行年检、是否在有效期内等），其磋商均无效。若证件的有效期已过，且发证机关未统一换证，须提供发证主管机关的证明文件，否则按无效证明对待。

1、响应文件的编制

响应文件必须根据磋商文件提供的内容及格式编制，并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具体内容包括：

（1）按照格式要求填写的响应函；

（2）磋商一览表、分项报价表；

（3）法定代表人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4）按要求出具的资质文件；

（5）供应商的响应技术方案：

（6）响应商务方案；

（7）供应商承诺书。

（8）附件

2、响应报价

（1）响应报价是指全面完成本次磋商的服务项目的价格，以磋商文件的内容和要求作为响应依据；

（2）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的响应一览表（响应报告）上，标明所投服务的报价、其它费用；任何有选择的报价不予接受；

（3）投标货币：人民币；单位：元；

（4）响应一览表应有供应商公章及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的签字；

（5）磋商文件中的响应报价表为一次报价，供应商磋商过程提交的二次报价为最终报价。

（6）合同价格：经磋商小组确认的某一供应商的最终报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受外汇汇率及市场价格变化的影响；

（7）凡因供应商对磋商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供应商自负；

（8）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9）供应商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加磋商。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项目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磋商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0）供应商对响应项目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不接受超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的报价、可变动性报价、赠送及“零”报价，否则视为无效响应。

（11）供应商在二次报价环节应指定专人，自行、主动并持续地登录平台，密切关注平台站内消息、系统通知等所有可能得提示方式，及时获取并响应最终报价，严格按照平台提示的操作流程和规定的截止时间完成最终报价并提交。

3、磋商保证金

参加竞争性磋商的供应商在竞争性磋商前无需向磋商组织单位递交磋商保证金。

4、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响应文件有效期为自开标之日起算九十（90）个日历日；响应文件有效期短于规定的响应有效期，按无效文件处理。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有效期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5、响应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供应商须依据磋商文件内容和响应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

（2）本次磋商需提交的响应文件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要求。

（3）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逐页盖章并在文件中中指定页面的落款处，按磋商文件要求加盖公章或签字；

（4）供应商名称应填写全称，同时加盖公章；

（5）响应文件的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在改动处旁签字方为有效；

（6）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6、文字要求

本次磋商只接受简体中文文字的响应文件。

五．响应文件密封、递交

1、响应文件递交及解密

（1）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的方式，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指南》；

（2）电子投标文件可于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进行提交，逾期系统将拒绝接收。

（3）解密方式：不见面开标远程解密。

2、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1）供应商必须在磋商文件规定的递交截止时间之前递交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在截止时间后拒绝接收任何响应文件；

（2）因采购人推迟响应截止时间时，采购代理机构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发布澄清文件；在这种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期的约束。

3、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且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撤回。

（2）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应先从电子交易平台上撤回旧版，再重新提交新版。

（3）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六．磋商、定标

1、磋商

（1）采购代理机构按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主持磋商；磋商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采购人代表、监督机构及有关工作人员参加，参加磋商的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2）依据《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74 号）等规定(陕财办采资[2016]53 号)，竞争性磋商采用两次报价，主持人在磋商大会不当众宣布磋商报价总表内容，并将响应文件中磋商一览表（报价表）的报价作为第一次报价。

（3）为确保磋商工作公开、公平、公正，依法成立磋商小组。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及有关专家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不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专家名单由有关人员在延安市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磋商小组成员应当遵守并履行下列责任和义务：

A、要严格遵守政府采购相关法律制度，依法履行各自职责，公正、客观、审慎地组织和参与评审工作；

B、审查、评价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C、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说明；

D、按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对供应商的客观评分项的评分应当一致；

E、要依法独立评审，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推荐成交候选人名单，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F、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G、对评审情况以及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H、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审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I、配合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J、配合财政部门处理投诉工作。

2、响应文件的初审

（1）初审分为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2）资格性审查：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对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磋商资格。

（3）符合性审查：依据磋商文件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下列情况有一项不满足者（但不限于），不进入下一轮评审：

序号	符合性审查项	通过条件
1	与项目的一致性	至少以下三处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段（如有）与本项目完全一致： 1.响应文件封面 2.响应函 3.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委托授权书\身份证明
2	响应文件组成	响应文件应包含以下部分： 1. 响应函 2. 响应一览表 3.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与授权书 4. 供应商资质证明文件 5. 磋商响应技术方案 6. 商务响应方案 7. 供应商承诺书 8. 附件
3	响应文件的签署、盖章	签署、盖章均符合磋商文件要求，且无遗漏。
4	响应文件的语言及计量单位	均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
5	响应文件有效期	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
6	响应报价	同时满足以下条款： 1.货币单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2.报价符合唯一性要求 3.未超出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 4.符合《开标一览表》的填报要求
7	实质性条款响应	完全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各项技术（服务）、商务实质性条款。
8	其他	完全理解并接受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对供应商合法经营的各类规约和责任义务要求，没有出现法律法规或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4）磋商时，响应文件中出现下列情况，修正原则为：

A、响应文件中响应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响应报价表为准；

B、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C、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响应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D、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E、响应文件正本与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F、多处内容交叉不符的，以磋商小组评审结果为准；

G、文字与图表不符的，以文字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响应文件的报价和内容，供应商同意后，调整后的报价和内容对供应商起约束作用。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和内容，则其响应文件无效。

（5）磋商开始后，直到向成交供应商授予合同为止，凡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磋商的有关资料及被授标意见等内容，磋商小组成员均不得向供应商及与磋商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废标条款：

3、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但不限于），按无效文件处理：

A、供应商的响应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

B、供应商未经过正常渠道获取磋商文件，或供应商名称与获取磋商文件时登记的供应商名称不符的；

C、不同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

D、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和符合性不符合要求的；

E、实质性内容不满足或未响应的；

F、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要求的数量、计量单位、报价货币及签字盖章的；

G、无磋商有效期或有效期达不到磋商文件要求的；

H、供应商针对同一项目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响应文件，未书面声明哪一份是有效的或出现选择性报价的；

I、供应商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包括但不限于虚假资质、虚假证明、虚假应答等）、行贿等违法行为的；

J、响应文件附加了采购人难以接受的条件或条款的；

K、在政府采购或其他重大项目履约过程中有不良记录，未能按期履约的；

L、磋商报价与市场价格偏离较大、低于成本、形成不正当竞争的；

M、报价子目出现漏项或报价数量与要求不符的；

N、响应项目的技术参数与磋商文件要求出现重大负偏差的；

O、响应文件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

P、提供虚假技术性能指标的。

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磋商小组应当认定其响应文件无效：

A、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B、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磋商事宜；

C、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D、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磋商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磋商

（1）磋商小组有权就响应文件中含混之处向上述步骤评审合格的供应商提出询问或澄清要求；供应商将有关磋商澄清、补正、说明的内容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2）磋商文件、响应文件作为磋商的依据，澄清、补正、说明的内容只作为磋商参考。磋商澄清时供应商只作说明和解释，不得借此对响应报价、供货期、实质性内容做任何修改；如澄清、补正、说明的内容与响应文件内容有重大相悖或矛盾，将被认定为无效响应；

（3）供应商对响应文件的澄清不得改变响应价格及实质内容；

（4）采用综合评分法：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与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确定合格供应商，合格供应商第二次报价后，磋商小组以磋商总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作为中标候选单位或者中标供应商的磋商方法。若有两个或两个以上最高得分相同，推荐其中报价最低的磋商人为中标候选人。

6、评定内容及打分标准：

（1）磋商小组根据以下内容进行综合比较， 自主打分，按最后得分由高到低汇总排序，以标段为单位分别推荐三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磋商小组根据磋商结果写出磋商报告；

（2）评定内容及打分标准：总分 100 分，共 8项评分因素，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得分汇总即为最后得分，各项评分因素具体内容及打分标准如下：

序号	评审项目	标准分	评分办法
1	投标报价	10分	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投标报价）×10。 注：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不再予以价格扣除。
2	服务方案	27分	一、评审内容 对本项目需求的理解，结合项目需求，根据供应商对本项目需求的了解及认识，方案需包含：①内业数据分析与整合方案；②外业调查举证方案；③平台审核标注与上报方案；④矢量数据上图与整理分析方案；⑤林草湿荒监测与违法违规判定方案；⑥历史流出耕地摸排分析入库方案；⑦耕地恢复方案成果纳入变更调查方案；⑧数据建库方案；⑨成果资料与编制方案。 二、评审标准 每个子项满分3分，按以下三个维度分别评分： 完整性（1分）：包含该子项全部内容要素，无缺项得1分；缺1项扣0.5分，扣完为止。 可实施性（1分）：步骤、方法、设备及人员安排具体可操作得1分；基本可行得0.5分；不可行或未体现得0分。 针对性（1分）：紧扣富县2025年国土变更调查项目实际，包括12477个图斑内外业、1723个林草湿荒图斑、1192个历史流出耕地图斑、437个耕地恢复图斑、1项数据建库及成果编制等得1分，部分结合得0.5分，未结合得0分。未提供该子项不得分。 未提供该子项内容的，该子项不得分。
3	项目理解与重难点分析	9分	1. 政策背景及技术规范理解3分：对国土变更调查技术规程、土地利用现状分类、国土调查数据库标准、遥感监测、国土调查云举证、林草湿荒调查监测、历史流出耕地摸排及耕地恢复过渡期政策理解透彻。完全对应且可行得3分，基本对应得2分，一般得1分，差或未提供得0分。 2. 2.重难点识别3分：准确识别本项目难点，包括多源数据整合与图斑一致性、地类认定与举证质量、林草湿荒与变更调查地类衔接及违法违规判定、历史流出耕地耕作层未破坏认定、耕地恢复过渡期图层标注入库、平台审核上报时限、数据建库增量更新质量等，每准确识别1个得1分，最高3分。 3. 3.应对措施3分：针对识别出的重难点提出具体可实施措施，完全对应且可行得3分，基本对应得2分，一般得1分，差或未提供得0分。

3	保密及数据安全措施	7分	基础项须全部满足：提供保密管理制度（至少含数据存储管理、数据传输管理、数据销毁管理三个章节），并提供至少3名项目参与人员签署的保密承诺书扫描件。 加分项一3分：制度明确数据存储介质为专用加密移动硬盘、数据传输采用政务内网或加密通道、数据使用全程留痕可追溯，满足三项得3分，满足两项得1分，一项及以下不得分。 加分项二2分：提供本项目数据安全应急预案，至少含数据丢失恢复措施、数据泄露应急处置流程两个章节。 加分项三2分：提供数据安全销毁承诺书，承诺项目验收后按国家涉密载体销毁标准销毁全部涉密数据及副本。
	应急预案	9分	1.天气变化应急。投标文件中须同时载明以下三类天气应急措施：①高温天气作业时间调整方案（须明确具体调整规则）；②雨雪天气复工条件（须明确量化阈值）；③极端天气预警响应与人员撤离机制。三类措施全部明确的，得3分；缺一类扣1分，扣完为止。 2.设备故障应急。投标文件中须同时载明：①外业举证设备故障时备用设备启用方案（须明确备用设备数量，不少于2台）；②内业数据处理设备故障或网络中断时的备用处理方案。两项全部明确的，得2分；缺一项得1分 3.数据丢失应急。投标文件中须同时载明：①数据每日备份及本地+异地（或云备份）双备份制度；②数据丢失后应急恢复响应时限（须具体到X小时内启动）。两项全部明确的，得2分；缺一项得1分。 4.人员安全保障。投标文件中须同时载明：①为外业人员购买人身意外伤害保险；②外业人员2人以上结组作业要求。两项全部明确的，得2分；缺一项得1分。
4	服务承诺	12分	1. 技术规程变化响应4分：承诺售后服务期内国家或行业发布新技术规程或标准时免费复核并调整修改，有明确承诺函得2分；承诺采购人提出调整需求后5个工作日内完成技术研判并出具调整方案得2分，10个工作日内得1分，超过10个工作日或无承诺不得分。 2. 报告解读与疑问解答4分：承诺成果验收通过后1年内安排中级及以上职称技术人员提供报告解读服务，逐项阐明国土变更调查数据含义、地类判定依据，对技术疑问书面或现场解答；承诺24小时内响应、72小时内书面答复得2分，48小时内响应、120小时内书面答复得1分，无明确时限或未承诺中级及以上人员不得分；承诺成果交付时同步提供完整成果解读说

			明文档，至少含数据项字典、地类判定标准对照表、成果汇总说明三个章节，并承诺在用地报批审查阶段配合采购人完成后续材料补正与答疑得2分。 3. 定期回访与应急响应4分：承诺每季度至少回访一次并含回访内容清单得2分，每半年至少一次得1分，低于每半年或无承诺不得分；承诺设立7×24小时应急响应电话或专人联络机制，4小时内响应、48小时内到场或提供远程应急技术支持得2分，8小时内响应、72小时内到场得1分，超过72小时或无承诺不得分。
5	进度保障措施	6分	提供完整项目实施进度计划表，须以横道图形式呈现，并明确三阶段起止时间节点： ①外业调查举证阶段（含资料收集、实地调查举证、权属核查）； ②内业数据分析建库阶段（含内业分析整合、矢量上图、数据建库、报告编制）； ③成果汇交验收阶段（含平台审核上报、审查、修改、验收）。 三阶段全部明确标注得6分，标注两个阶段得4分，标注一个阶段得2分，不标注不得分。
6	人员配备	12分	项目负责人具有测绘或土地管理类中级及以上职称得3分；技术负责人具有同类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得3分；团队中不含项目负责人和技术负责人，具有测绘或土地规划类中级及以上职称每提供1个得1分，最高3分；外业调查人员具有测绘作业证或涉密人员岗位培训合格证明，提供1个得1分，最高3分。同一人持不同证书按一人计算，不重复计分。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及三个月社保证明。
7	业绩	8分	投标人2023年11月以来承担过国土变更调查类、土地调查类、林草湿荒调查监测类、历史流出耕地摸排或耕地恢复类、数据建库类项目，每提供一个合同得2分，最高8分。需提供合同关键页扫描件。

5．定标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磋商结束后2 个工作日内将磋商报告送采购人。

采购人应当在收到磋商报告后5 个工作日内，按照磋商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事先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具体确定方式以采购人在《政府采购项目委托代理协议书》中选择的确定成交供应商的方式为准）。

由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供应商发送“成交通知书”，成交供应商按“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和要求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七.签订合同

定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将立即组织成交供应商和采购人洽谈并签订中标合同。签订的合同需经富县政府采购管理中心确认。磋商文件及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澄清答复均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1、磋商文件、磋商文件的修改、补充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补充或修改的文件及澄清或承诺文件等，均为双方签订《合同》的组成部分,并与《合同》一并作为本磋商文件所列采购项目的互补性法律文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5个日历日内,根据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参照本磋商文件《合同范本》订立书面合同。合同的标的、价款、质量、履行期限等主要条款应当与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内容一致。 采购人或成交供应商不得拒绝或拖延与另一方签订合同,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不得再行订立背离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或其他附加条件。

3、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根据相关政策法规与成交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4、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或接到成交通知书后在规定的时间内,借故拖延、拒签合同者,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并按评审顺序重新确定成交单位；给采购人造成损失得, 成交供应商应当予以赔偿。同时报请政府采购监督机构通报全省,取消其进入政府采购市场的资格,并按规定予以处罚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5、成交供应商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成交的项目。成交供应商不得向他人转让成交的项目。

6、根据需要，采购代理机构可会同采购人负责监督、协调和处理履约过程中出现的问题；

7、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在合同履行期间以及履行期后，可以随时检查项目的执行情况，对采购标准、采购内容进行调查核实，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处理。

八 . 其它事项

一、评审专家义务与纪律

1.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1.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1.2 按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要求对供应商的资格条件和供应商提供的服务价格、技术、商务、服务等方面严格进行评判，提供科学合理、公平公正的评审意见，参与起草评审报告，并予签字确认。

1.3 保守秘密。不得透露采购文件咨询情况，不得泄漏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及知悉的商业秘密，不得向供应商透露评审情况。

1.4 发现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不正当竞争或恶意串通等违规行为，及时向政府采购评审工作的组织者或财政部门报告并加以制止。发现采购人、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干预评审、发表倾向性和歧视性言论、受贿或者接受供应商的其他好处及其他违法违规行为，及时向财政部门报告。

1.5 解答有关方面对政府采购评审工作中有关问题的询问，配合采购人或者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质疑，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等事宜。

1.6 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1.7在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及其成员不得有下列行为：

（1）收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其他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者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2）泄露评审情况以及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

（3）明知与供应商有利害关系而不依法回避的；

（4）在评审过程中擅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的；

（5）在评审过程中有明显不合理或者不正当倾向性的；

（6）未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定成交的标准进行评审的。

（7）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

（8）有关部门（机构）制定的其他评审工作纪律。

评审专家有前款情形之一，情节严重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上报财政部门。

第三部分　磋商内容及要求

一、项目名称：富县2025年国土变更调查项目

二、项目概况：在富县自然资源局指定地点，在2024年度变更调查成果基础上，结合本年度部各类监测监管成果，开展全覆盖遥感监测工作。完成内业数据分析与整合、外业调查举证、平台审核标注与上报、矢量数据上图与整理分析、林草湿荒漠化监测(矢量数据上图整理分析、违法违规性判定)、历史流出耕地摸排图斑分析入库、耕地恢复方案成果纳入变更调查、耕地种植属性核实、数据建库、成果资料与编制，掌握本年度国土利用变化。

三、付款方式：验收通过后一次性付清。

四、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五、附件:服务内容

工作内容		数量	数量单位	说明
1	内业数据分析与整合	12477	个	结合影像和其他管理数据，对日常变更图斑、年度变更图斑进行逐图斑人机交互对比分析预处理。在下发图斑以外，对其他各类专项工作纳入年度变更的图斑进行举证资料复核、矢量数据整理等工作。
2	外业调查举证	12477	个	在国家下发的变化信息提取数据的基础上，结合相关资料制作地类调查工作底图，以实地现状认定地类为原则，调查工作底图上每一块变化图斑的地类、属性、范围、权属等市级情况。对影像未能反映的新增地物进行补测和调查。在开展外业调查的同时，使用具有卫星定位和方向传感器的设备，利用“互联网+”举证软件，对需举证的图斑地块拍摄包含图斑实地卫星定位坐标、拍摄方位角、拍摄时间的实地照片，并将举证照片及举证说明等综合信息形成加密举证数据包，上传至“国土调查云”平台。
3	平台审核标注与上报	12477	个	在举证平台端对外业举证图斑进行人工审核与相关属性标注，对属性不一致的图斑进行分割。
4	矢量数据上图与整理分析	12477	个	对照平台举证上报成果，在GIS软件中套合影像及其他参考数据进行内业数据上图及属性标注，整理举证成果矢量数据，用于日常变更矢量数据上报、图斑变化情况分析统计、地类变更情况梳理反馈，以及年度变更调查数据建库前数据准备。
5	林草湿荒漠化监测(矢量数据上图整理分析、违法违规性判定)	1723	个	变更调查及林草湿荒调查监测工作，县级林草主管部门依据日常监测成果，经整理归集，形成年度林草湿荒变化图斑，经逐级核查汇交后最终形成国家和地方上下一致、各级两部门横向一致、与变更调查成果地类一致的年度林草湿荒调查监测成果，林业主管部门要加强林地、草地、湿地等地类变化信息合法合规性核实工作，确保变更调查成果反映真

				实情况。
6	历史流出耕地摸排图斑分析入库	1192	个	县级自然资源调查部门会同耕保部门根据本地区实际情况，以三调以来历年耕地流失为其他非耕农用地(2024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成果为非耕农用地)的地块为对象，对其中以棚架等方式培植食用菌菇等蔬菜，未直接利用耕作层且耕作层未破坏的，以及种植中药材、浅根系水果及花卉等，耕作层未破坏的情况进行摸排，形成“摸排”单独图层并标注相关种植属性，逐级报省自然资源厅审核确认后，作为耕保部门后续开展历史流失耕地分类处置的基础数据。
8	耕地恢复方案成果纳入变更调查	437	个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的耕保部门统筹做好历史流失耕地分类处置工作，对纳入过渡期范围地块组织编制过渡期方案，按照“认定一批”“恢复一批”“置换一批”方式分类处置，形成“已纳入过渡期处置范围”单独图层并分别进行标注，交由调查部门纳入变更调查数据库。
9	数据建库	1	项	依据图斑外业调查工作底图等调查成果，结合增减挂钩及土地整治等自然资源管理成果，利用专业的建库软件，按照统一的国土变更调查数据更新技术要求、数据库变更方法、标准及相关质量要求，开展图斑边界矢量化，录入相关属性信息等，并采用增量更新的方式，更新数据库中图斑地类、权属及其他相关图层信息。
10	成果资料与编制	1	项	增量信息与统计报表、遥感监测图斑信息核实记录表及其他专项变化情况统计表统计；工作报告、技术报告、成果分析报告编制。

注：本采购文件的磋商内容及要求由采购人提供，如有不详，咨询采购人。

第四部分 商务及合同主要条款

（仅供参考，最终以甲乙双方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甲方：富县自然资源局

乙方：

确认方：富县政府采购管理中心

富县自然资源局（以下简称甲方）富县2025年国土变更调查项目，按照政府采购程序，采用竞争性磋商的方式，选定_____公司（以下简称乙方）为成交供应商。依据国家《民法典》、《政府采购法》及磋商文件和乙方的 响应文件，经甲、乙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合同条款。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富县2025年国土变更调查项目

2.项目地点：富县自然资源局指定地点

二、服务期：

服务期限：_____

售后期限：_____

三、合同价款

1.合同价款金额：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 元)

2.合同价不受市场价格变化因素的影响。

3.付款方式：_____

四、采购内容和要求：_____

五、保障措施

供应商应根据磋商内容保质保量完成任务，因供应商原因造成的服务质量问题，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

六、违约责任：

6.1 按照《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6.2 未按合同要求提供安保保洁服务或服务质量不能满足合同要求，采购人会同招标组织机构有权终止合同和对服务商的违约行为进行追究，同时按《政府采购法》有关处罚条款报监管机构进行相应的处罚。

七、验收：验收须以竞争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合同、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等为依据。

八、合同争议的解决：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延安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者向采购人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九、合同一经签订，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对确需变更、调整或者中止、终止合同的，应按规定履行相应的手续。合同到期前1年内任意1个月，乙方需通知甲方协商后续相关事宜。

十、本合同从签订之日起生效，合同规定的全部事宜和程序结束后终止。本合同一式__份，甲方__份、乙方__份和富县政府采购管理中心1份。

十一、合同期内，未尽事宜，双方可根据服务需要，另立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本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的服务承诺长期有效

甲　方	乙　方	确 认 方
（盖章）	（盖章）	（盖章）
地址：	地址：	地址：
邮编：	邮编：	邮编：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被授权代表：	被授权代表：	承办人：
电话：	电话：	电话：
	帐号：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第 五 部 分　响应文件格式

项目编号:FZC2026-101

富县2025年国土变更调查项目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供　　应　　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响应函

第二部分　　响应一览表

第三部分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与授权书

第四部分　　供应商资质证明文件

第五部分　　磋商响应技术方案

第六部分　　商务响应方案

第七部分　　供应商承诺书

第八部分　　附件

第 1 部分　　响应函

富县政府采购管理中心：

我公司收到贵单位_____号磋商文件，经详细研究，决定参加本次磋商活动。为此，　我方郑重声明以下几点，并愿负法律责任。

1、按照磋商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提供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合格服务（技术检测）和全面技术保障；

2、如若中标，将根据磋商文件的要求、响应文件及承诺条件，全面签约并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3、我方提交的响应文件：电子版响应文件__份。

4、我方按磋商文件要求交纳保证金为（人民币）：　/　元；

5、我方已详细阅读和核实全部磋商文件内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提出含糊不清和误解问题的权力；

6、同意提供贵方要求的与本次磋商有关的任何证明资料；

7、我方的响应文件在磋商之日计算有效为九十（90）个日历日；

8、所有关于本次响应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方式联系：

地　　址：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邮　　编：_____

供 应 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___年___月___ 日

第 2 部分 响应一览表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报价（小写元）	
报价（大写元）	
服务期限	
售后期限	
说 明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附表 1

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　　单位：元

序号	服务内容	报价	备注
总计		大写：人民币_____ 小写：　_____元	

说明：1.投标报价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各投标人自主报价，此表格可延伸。

2.分项报价表无法满足的可自拟格式。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表2

技术指标偏差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

序号	服务内容	磋商要求	响应情况	偏离情况	说明
1					
2					
3					
4					
…					
N					

说明：1.投标人保证：除技术规格响应偏离表列出的偏差外，投标人响应采购文件的全部要求。如未填写此表，则视为无偏离。

2.偏离情况填写：优于、等于或低于，偏离说明对偏离情况做出详细说明。此表偏离情况若为低于，视为不响应。

3.偏离表无法满足的可自拟格式。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表3

商务条款响应说明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磋商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实际数据	响应说明	备注

投标人保证：除商务条款响应说明表列出的说明外，投标人响应采购文件的全部要求。

如未填写此表，则视为完全响应。

供应商全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第 3 部分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与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

供　应　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代表我公司全权办理___（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____的投标，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有效期自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_____日历天。

特此证明。

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　应　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 4 部分　供应商资质证明文件

1.基本资格条件：投标人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承诺函

致：富县政府采购管理中心：

本公司_____（公司名称）参加_____（项目名称）的招标活动，现承诺：

我公司满足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关于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同时也满足本项目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关于投标人的其他资格性条件，未参与本采购项目前期咨询论证，不属于禁止参加投标的投标人。

如违反以上承诺，本公司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承诺人（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

日期:　　年　　月　　日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第 5 部分　磋商响应技术方案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根据“第二部分磋商办法及第三部分采购内容及要求”内容作出全面响应。

5.1、服务方案

5.2、服务承诺

5.3、质量保障措施

5.4、应急处理服务

注：包含但不限于以上内容，详细方案编制参见评分办法相关内容。

第 6 部分　商务响应方案

商务响应方案的主要内容（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6.1 企业简介；

6.2 业绩；

6.3 人员配置；

6.4 有必要说明的商务事宜。

第 7 部分　供应商承诺书

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Ⅰ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2、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

4、不采取“ 围标、陪标 ”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订单；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6、不在提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 ”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_____（盖章）

全权代表：_____ （签字或盖章）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电　　话：_____.

年　月　日

承诺书Ⅱ

致：富县政府采购管理中心		
作为参加贵单位组织的磋商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承诺：在参加本项目磋商之前不存在被依法禁止经营行为、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情况，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日　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Ⅲ

致：富县政府采购管理中心		
作为参加贵单位组织的磋商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郑重申告并承诺：近三年受到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理、不良行为记录为____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日　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Ⅳ

致：富县政府采购管理中心		
作为参加贵单位组织的磋商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郑重申告：近三年因服务供货问题（水货、替代品、次品、翻新品等）的不法行为记录为___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本公司承诺：本次响应产品为正品行货。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日　　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Ⅴ

致：富县政府采购管理中心		
作为参加贵单位组织的磋商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承诺：参加本次磋商提交的所有资质证明文件及业绩证明文件是真实的、有效的，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日　　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第 8 部分　附件

附 1：

供应商信用记录书面声明函

富县政府采购管理中心：

我方作为《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第 标段的供应商，在 此郑重声明：

1.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的经营活动中（填“没有”或“有”）重大违法记录。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应提供期限届满的证明材料。

2.我方（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我方（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

4.我方（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单位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附 2

控股管理关系承诺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参加贵单位组织的_____ (项目名称及编号)招标活动，郑重承诺: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参加本项目的其它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承诺!

承诺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

日　期：　　年　　月　　日

附 3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个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_(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____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_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 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_____(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___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 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 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 应 商：_____（公 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 日

备注：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必须真实有效，如果被举报经查实出具虚假声明函的，将被取消磋商资格，并按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附 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非残疾人福利企业不填写）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 _____日

备注：投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必须真实有效，如果被举报经查实出具虚假声明函的，将被取消投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附5

监狱企业声明函

（非监狱企业不填写，但必须提交空表）

符合《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条件的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 _____日